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傳 真：(02)2396-7818

聯絡人：陳冠穎

電 話：(02)7736-7476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07001366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修正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一案，業奉總統107年1月31日華總一義字第10700009831號令增訂公布並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347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總統府秘書長107年1月31日華總一義字第107000098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總統府秘書長來函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本部私校退撫儲金監理會除外)、本部國教署各組室

教育部移文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總統府秘書長 函

地址：10048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22
號

聯絡方式：宋雅慧23206115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華總一義字第1070000983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立法院咨請總統公布修正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一案
，業奉總統107年1月31日華總一義字第10700009831號令
公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修正案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347號（另見本府網站<http://www.president.gov.tw>公報系統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教育部

副本：電2018-04-30交
14:38章

